

13F-1, No. 56, Minsheng 1st Rd.,
Shinshing Chiu, Kaohsiung,
Taiwan, R.O.C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HENG YANG CO., CPAs

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56號13樓之1
TEL: (07) 2296699 FAX: (07) 2290099

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

財務報表暨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〇八學年度及一〇七學年度

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 公鑒：

查核意見

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八學年度及一〇七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及其財務報表附註，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學年度及一〇七學年度之財務績效、現金流量與現金收支概況表。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一〇七學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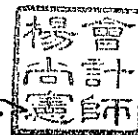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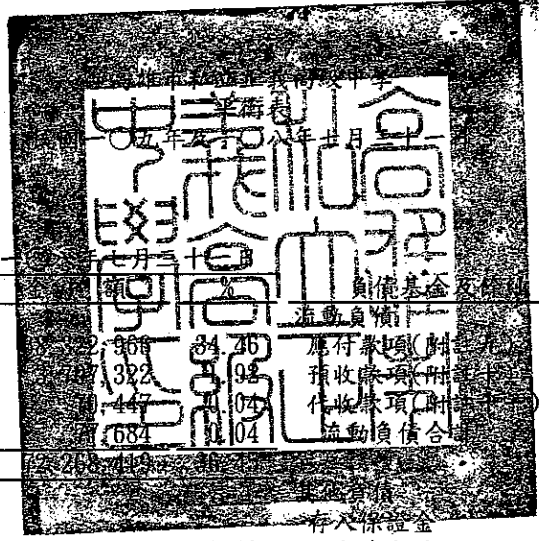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楊尚憲

楊尚憲



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六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負債、基金及餘絀	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三及四)	\$ 58,308,908	30.60	\$ 52,368,368	34.36	應付帳項(附註九)	\$ 1,772,574	0.93	\$ 2,754,341	1.39
流動金融資產(附註五)	4,951,592	2.60	4,927,322	3.22	預收帳項(附註十)	2,892,065	1.52	3,018,083	1.52
應收款項	51,742	0.03	50,447	0.04	什收帳項(附註十一)	91,078	0.05	51,506	0.03
其他流動資產	44,250	0.02	41,684	0.04	流動負債合計	4,755,717	2.50	5,823,930	2.94
流動資產合計	63,356,492	33.25	62,268,419	37.66	存入保證金	108,000	0.06	105,000	0.05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附註六)					負債合計	4,863,717	2.55	5,928,930	2.99
特種基金	370,044	0.19	370,000	0.19	權益基金及餘絀				
投資基金	7,719,856	4.05	8,353,719	4.21	權益基金(附註十七)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合計	8,089,900	4.25	8,723,719	4.40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370,000	0.19	370,000	0.19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附註三及七)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67,401,383	87.85	180,745,319	91.15
土地	3,619,200	1.90	3,619,200	1.83	權益基金合計	167,771,383	88.05	181,115,319	91.34
土地改良物	27,158,894	14.25	27,158,894	13.70	累積餘絀(附註十七)	18,423,507	9.67	11,553,687	5.83
房屋及建築	54,007,695	28.34	53,961,369	27.21	權益其他項目(附註十七)	(512,714)	(0.27)	(305,071)	(0.15)
機械儀器及設備	13,368,952	7.02	11,102,449	5.60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185,682,176	97.45	192,363,935	97.01
圖書及博物	3,130,642	1.64	3,734,241	1.88					
其他設備	14,854,503	7.80	14,699,467	7.4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合計	116,139,886	60.95	114,275,620	57.63					
無形資產(附註八)	2,632,860	1.38	2,632,860	1.33					
其他資產									
遞延資產	320,755	0.17	386,247	0.19					
存出保證金	6,000	0.00	6,000	0.00					
其他資產合計	326,755	0.17	392,247	0.20					
資產總計	\$ 190,545,893	100.00	\$ 198,292,865	100.00	負債、基金及餘絀總計	\$ 190,545,893	100.00	\$ 198,292,865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六日查核報告書)

製表:



主辦會計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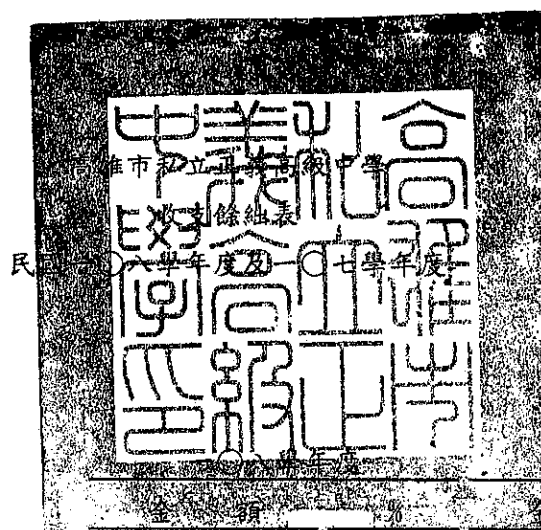


校長:



董事長: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七學年度

各項收入

學雜費收入	\$ 32,771,436	73.07	\$ 32,916,550	78.76
補助及受贈收入	4,459,469	9.94	3,872,631	9.27
財務收入	1,192,664	2.66	1,444,151	3.46
其他收入	6,427,553	14.33	3,561,795	8.52
收入合計	44,851,122	100.00	41,795,127	100.01

各項成本與費用

董事會支出(附註十二)	780,320	1.74	841,087	2.01
行政管理支出(附註十三)	10,629,667	23.70	11,656,178	27.89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附註十四)	35,721,264	79.64	40,726,125	97.44
獎助學金支出(附註十五)	3,656,420	8.15	3,114,704	7.45
其他支出(附註十六)	537,567	1.20	494,783	1.18
成本與費用合計	51,325,238	114.43	56,832,877	135.97
本期餘絀	\$ (6,474,116)	(14.43)	\$ (15,037,750)	(35.96)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	\$ (207,643)	(0.46)	\$ (469,741)	(1.12)
本期綜合餘絀總額	\$ (207,643)	(0.46)	\$ (469,741)	(1.1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六日查核報告書)

製表：



主辦會計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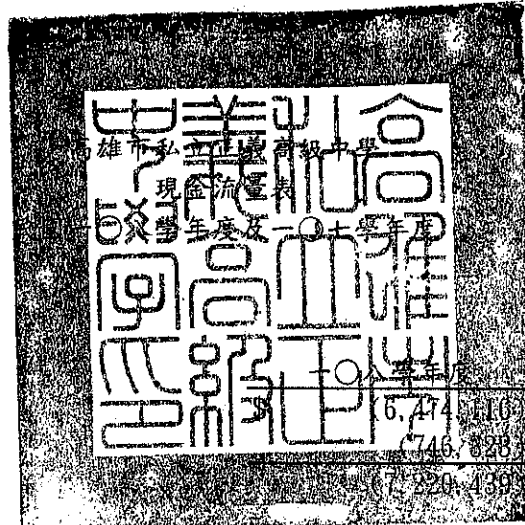


校長：



董事長：





單位：新台幣元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利息股利之調整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收取利息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投資收現數

減少投資基金收現數

減少或處分其他投資活動收現數

減：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投資付現數

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增加其他資產付現數

增撥特種基金付現數

增撥投資基金付現數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一〇七學年度

\$ (15,037,750)

(759,165)

(15,796,915)

282,632

3,838,326

(446,341)

(684,986)

35,780

141,756

(808,895)

(161,778)

(8,157,263)

(12,663,597)

480,929

651,832

(7,676,334)

(12,011,765)

7,794,359

3,779,674

10,602,613

6,495,602

281,753

105,895

(9,156,272)

(2,415,636)

(2,163,156)

(1,081,747)

0

(30,500)

(217,140)

(266,250)

(44)

0

(9,522,409)

(7,965,163)

(2,380,296)

(1,378,125)

59,390,352

63,584,021

48,000

45,000

(59,350,780)

(63,589,620)

(45,000)

(55,700)

42,572

(16,299)

(10,014,058)

(13,406,189)

68,322,966

81,729,155

\$ 58,308,908

\$ 68,322,96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六日查核報告書)

製表：



主辦會計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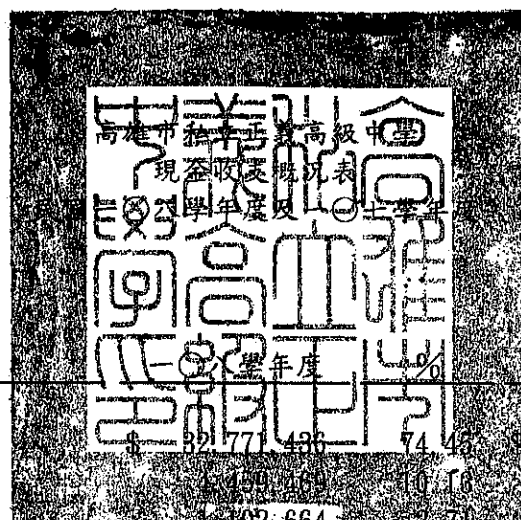


校長：



董事長：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〇八學年度	%	一〇七學年度	%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32,916,550	80.15	32,916,550	80.15
補助及受贈收入	3,872,631	9.43	3,872,631	9.43
財務收入	1,444,151	3.52	1,444,151	3.52
其他收入	6,427,553	14.60	3,561,795	8.67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446,341)	(1.01)	(684,986)	(1.67)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107,313)	(0.24)	62,865	0.15
利息股利調整數	(281,753)	(0.64)	(105,895)	(0.26)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44,015,715	100.00	41,067,111	99.99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780,320	1.77	841,087	2.05
行政管理支出	10,629,667	24.15	11,656,178	28.38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35,721,264	81.16	40,726,125	99.17
獎助學金支出	3,656,420	8.31	3,114,704	7.58
其他支出	537,567	1.22	494,783	1.20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282,632)	(0.64)	(3,838,326)	(9.35)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649,443	1.48	84,325	0.21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51,692,049	117.45	53,078,876	129.24
經常門現金餘絀	(7,676,334)	(17.45)	(12,011,765)	(29.25)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1,776,794	4.04	312,070	0.76
圖書及博物	185,000	0.42	131,200	0.32
其他設備	201,362	0.46	234,017	0.57
電腦軟體	0	0.00	30,500	0.07
遞延資產	217,140	0.49	266,250	0.65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2,380,296	5.41	974,037	2.37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10,056,630)	(22.86)	(12,985,802)	(31.62)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房屋及建築	0	0.00	404,460	0.98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合計	0	0.00	404,460	0.98
本期現金餘絀	\$ (10,056,630)	(22.86)	\$ (13,390,262)	(32.6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六日查核報告書)

製表：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董事長：



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組織及營業

本校位於高雄市鳳山區南江街一八三號，於民國六十年間，由地方熱心教育人士捐助興學，經教育廳於民國六十二年五月十六日依私立學校法之規定核准設立。截至一〇八學年度設有高中部及國中部。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六日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會計政策摘要

會計年度

每年八月一日開始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終了為一會計年度，以學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其年度名稱。

會計基礎

本校之會計基礎係遵照教育部所頒「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立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規定辦理，採應計基礎。但平時可不作權責分錄，在年度終了結帳前，查明所有預收預付、應收應付及其他權責已發生而帳簿尚未登記事項調整入帳。

現金及銀行存款

係指庫存現金、活期存款、支票存款及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者。

流動金融資產

係投資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立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其本校流動金融資產採公平價值評價，與帳面價值之差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列入權益基金及餘絀項下之權益其他項目。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之增置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報廢或出售時，其帳列成本均予沖減，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變賣金額係以其他收入處理。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依教育部所頒「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立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之規定辦理。購置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借款利息亦不予資本化列為資產成本。

權益基金及餘絀

- (一)、凡設校基金、學生就業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帳列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其相對應項目為「特種基金」。
- (二)、「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分為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
 - 「賸餘款權益基金」主要係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之累積賸餘款，其為正數者，由累積餘絀轉入，其為負數者，不予列帳。
 - 「其他權益基金」係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
- (三)、本校於辦理決算時，將各項收入及成本與費用項目先行轉列「本期餘絀」，並結轉至「累積餘絀」。

累積餘絀

歷年之收支餘絀數均暫留本項目，俟每學年度決算時，將新增登記之財產額轉入權益基金項下。

退休撫卹基金

本校於民國八十一年董事會通過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辦法，依規定自八十一學年度起，由學生收取之學費代收2%（第一年為0.5%，第二年為1%，第三年為1.5%，第四年以後皆為2%），另加董事會及學校每年按收取學費相對提撥1%經費，繳存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運用。於九十七學年度開始，依私立學校法規定，退撫基金提撥金額，高中以上以學費金額按3%提撥；國中、國小以雜費金額之70%，按3%提撥繳納。

於九十九年度開始，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規定，應依規定（高中學費之3%；國中雜費之2.1%）提繳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及資遣準備金至儲金管理會。該提繳金額之三分之二撥入各該私立學校之學校儲金準備專戶內，作為學校依規定按月撥繳儲金之準備；餘三分之一撥入原私校退撫基金，用以支付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施行前教職員工年資應付之退休、撫卹、資遣給與。

四、現金及銀行存款

	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現金	\$ 50,000	\$ 50,000
支票存款	0	725,016
活期存款	6,658,908	7,807,950
定期存款	51,600,000	59,740,000
合計	<u>\$ 58,308,908</u>	<u>\$ 68,322,966</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0.350%~1.07%，到期日為109年8月~112年7月

五、流動金融資產

	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流動金融資產	<u>\$ 4,951,592</u>	<u>\$ 3,797,322</u>

一〇八學年度

投資商品項目	期初數量	期初投資成本	本期購入數量	本期購入金額	本期贖回數量	本期贖回金額	期末數量	期末成本	市價(7/31)	評價損益
台新金	104,433	\$ 1,361,938	2,171	\$ 0	106,604	\$ 1,517,714	0	\$ 0	\$ 0	\$ 0
春源	100,000	1,174,170	0	0	0	0	100,000	1,174,170	974,000	(200,170)
鴻海	16,000	1,566,285	0	0	0	0	16,000	1,566,285	1,254,400	(311,885)
新光金			102,085	906,694	102,085	1,003,103	0	0	0	0
元大MSCI A股			20,000	399,969	20,000	423,372	0	0	0	0
元大全球未來通訊ETF			100,000	2,000,000	100,000	2,068,578	0	0	0	0
開發金			180,000	1,723,851	0	0	180,000	1,723,851	1,555,200	(168,651)
聯電			70,000	1,156,144	70,000	1,188,220	0	0	0	0
國泰中國A50ETF			50,000	987,654	50,000	1,009,546	0	0	0	0
元大全球未來關鍵科技ETF			49,000	981,960	49,000	1,030,167	0	0	0	0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			99,403.6	1,000,000	0	0	99,403.6	1,000,000	1,167,992	167,992
小計								\$ 5,464,306	\$ 4,951,592	\$ (512,714)

1.108學年度台新金增加股數為股票股利，故無購入金額。

一〇七學年度

投資商品項目	期初數量	期初投資成本	本期購入數量	本期購入金額	本期贖回數量	本期贖回金額	期末數量	期末成本	市價(7/31)	評價損益
永豐金	101,750	\$ 930,323	2,035	\$ 0	103,785	\$ 1,343,150	0	\$ 0	\$ 0	\$ 0
台新金	100,000	1,361,938	4,433	0	0	0	104,433	1,361,938	1,524,722	162,784
春源	100,000	1,174,170	0	0	0	0	100,000	1,174,170	1,015,000	(159,170)
元A股	100,000	2,000,000	0	0	100,000	2,239,556	0	0	0	0
元大MSCIA股ETF			40,000	809,351	40,000	841,954	0	0	0	0
鴻海			20,000	1,606,285	4,000	40,000	16,000	1,566,285	1,257,600	(308,685)
小計								\$ 4,102,393	\$ 3,797,322	\$ (305,071)

六、長期投資及基金

	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設校基金	\$ 300,000	\$ 300,000
(二)、受贈獎助學基金	70,044	70,000
(三)、投資基金	7,719,856	8,353,719
合計	\$ 8,089,900	\$ 8,723,719

七、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一〇八學年度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金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3,619,200	\$ 0	\$ 0	\$ 0	\$ 3,619,200
土地改良物	27,158,894	0	0	0	27,158,894
房屋及建築	53,961,369	0	0	46,326	54,007,695
機械儀器及設備	11,102,449	1,662,904	0	603,599	13,368,952
圖書及博物	3,734,241	0	0	(603,599)	3,130,642
其他設備	14,699,467	201,362	0	(46,326)	14,854,503
合計	<u>\$ 114,275,620</u>	<u>\$ 1,864,266</u>	<u>\$ 0</u>	<u>\$ 0</u>	<u>\$ 116,139,886</u>

一〇七學年度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金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3,619,200	\$ 0	\$ 0	\$ 0	\$ 3,619,200
土地改良物	27,158,894	0	0	0	27,158,894
房屋及建築	53,556,909	404,460	0	0	53,961,369
機械儀器及設備	11,484,114	425,960	(807,625)	0	11,102,449
圖書及博物	3,428,641	305,600	0	0	3,734,241
其他設備	17,178,840	234,017	(2,713,390)	0	14,699,467
合計	<u>\$ 116,426,598</u>	<u>\$ 1,370,037</u>	<u>\$ (3,521,015)</u>	<u>\$ 0</u>	<u>\$ 114,275,620</u>

1. 本學年度不動產無私立學校法第49條規定之處分及設定負擔。

八、無形資產

一〇八學年度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金額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2,632,860	\$ 0	\$ 0	\$ 0	\$ 2,632,860

一〇七學年度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金額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	\$ 2,602,360	\$ 30,500	\$ 0	\$ 0	\$ 2,632,860

九、應付款項

	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應付票據	\$ 707,074	\$ 1,650,064
應付勞務費	90,000	90,000
應付廣告費	0	200,000
應付電費	162,184	141,018
應付勞健保費	134,800	146,038
應付退休(退撫)金	330,688	278,366
應付其他	196,507	234,655
其他應付款	151,321	14,200
合計	\$ 1,772,574	\$ 2,754,341

十、預收款項

	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預收-預收補助款	\$ 1,013,520	\$ 1,051,019
預收-預收暑期輔導費、書籍費等	1,876,745	1,698,864
預收-暫收款	1,800	268,200
合計	\$ 2,892,065	\$ 3,018,083

十一、代收款項

	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代收新生服裝費	\$ 41,385	\$ 0
代收教職員保險費	33,290	33,633
代收教職員薪資扣繳稅款	13,303	16,055
代收教職員代收款-退儲金	3,100	1,818
合計	<u>\$ 91,078</u>	<u>\$ 51,506</u>

十二、董事會支出

項目	一〇八學年度	一〇七學年度
人事費	\$ 533,499	\$ 473,476
業務費	26,821	87,611
出席及交通費	220,000	280,000
合計	<u>\$ 780,320</u>	<u>\$ 841,087</u>

十三、行政管理支出

項目	一〇八學年度	一〇七學年度
人事費	\$ 8,082,167	\$ 9,233,101
業務費	1,472,635	1,709,648
維護費	575,042	191,293
退休撫卹費	499,823	522,136
合計	<u>\$ 10,629,667</u>	<u>\$ 11,656,178</u>

十四、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項目	一〇八學年度	一〇七學年度
人事費	\$ 28,788,484	\$ 29,745,198
業務費	4,770,502	5,757,981
維護費	738,071	439,504
退休撫卹費	1,424,207	1,262,427
折舊及攤銷	0	3,521,015
合計	<u>\$ 35,721,264</u>	<u>\$ 40,726,125</u>

十五、獎助學金支出

項目	一〇八學年度	一〇七學年度
獎助學金支出	\$ 3,656,420	\$ 3,114,704

十六、其他支出

項目	一〇八學年度	一〇七學年度
雜項支出	\$ 330,399	\$ 312,851
超額年金給付	207,168	181,932
合計	\$ 537,567	\$ 494,783

十七、權益基金及餘絀

本校於民國六十二年六月八日成立，經取得台灣高雄地方法院登記證書（登記簿第參冊第肆拾陸頁第壹佰零貳號），准予備查。

一〇八學年度及一〇七學年度權益基金及餘絀變動明細如下：

一〇八學年度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權益基金合計	累積餘絀		累積餘絀合計	權益其他項目
	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騰餘款權益基金		累積騰餘	本期餘絀		
一〇八年八月一日餘額	\$ 370,000	\$ 84,739,463	\$ 96,005,856	\$ 181,115,319	\$ 26,591,437	\$ (15,037,750)	\$ 11,553,687	\$ (305,071)
107學年度餘絀數轉入累積餘絀	0	0	0	0	(15,037,750)	15,037,750	0	0
107學年度收支不足金額沖減騰餘款	0	0	(13,390,262)	(13,390,262)	13,390,262	0	13,390,262	0
調整騰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0	46,326	0	46,326	(46,326)	0	(46,326)	0
流動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基金	0	0	0	0	0	0	0	167,992
流動金融資產評價損益-證券	0	0	0	0	0	0	0	(375,635)
108學年度本期餘絀	0	0	0	0	0	(6,474,116)	(6,474,116)	0
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餘額	\$ 370,000	\$ 84,785,789	\$ 82,615,594	\$ 167,771,383	\$ 24,897,629	\$ (6,474,116)	\$ 18,423,507	\$ (512,714)

一〇七學年度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權益基金合計	累積餘絀		累積餘絀合計	權益其他項目
	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賸餘款權益基金		累積賸餘	本期餘絀		
一〇七年八月一日餘額	\$ 370,000	\$ 84,335,003	\$ 105,169,130	\$ 189,874,133	\$ 24,625,375	\$ (6,792,752)	\$ 17,832,623	\$ 164,670
106學年度餘絀數轉入累積餘絀	0	0	0	0	(6,792,752)	6,792,752	0	0
106學年度收支不足金額沖減賸餘款	0	0	(9,163,274)	(9,163,274)	9,163,274	0	9,163,274	0
107學年不動產淨增加數	0	404,460	0	404,460	(404,460)	0	(404,460)	0
流動金融資產評價損益-證券	0	0	0	0	0	0	0	(469,741)
107學年度本期餘絀	0	0	0	0	0	(15,037,750)	(15,037,750)	0
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餘額	\$ 370,000	\$ 84,739,463	\$ 96,005,856	\$ 181,115,319	\$ 26,591,437	\$ (15,037,750)	\$ 11,553,687	\$ (305,071)

十八、 賸餘款權益基金計算表

項 目		92年07月31日財務報表
加 項	現金	1,514
	銀行存款	56,104,321
	短期投資(流動金融資產)	0
	應收款項	1,784,400
	預付款項	0
	特種基金	0
	存出保證金	73,000
	小計	57,963,235
減 項	短期借款	0
	應付款項	334,910
	預收款項	0
	代收款項	112,528
	長期借款(長期負債)	0
	存入保證金	0
	設校基金	300,000
	小計	747,438
基期累積賸餘款		57,215,797
各學年度可投資及流用之賸餘款(或收支不足)	92學年度	3,460,547
	93學年度	11,835,925
	94學年度	21,296,229
	95學年度	16,465,789
	96學年度	10,239,930
	97學年度	245,961
	98學年度	1,150,925
	99學年度	684,063
	100學年度	10,000,668
	101學年度	1,755,277
	102學年度	(4,840,672)
	103學年度	(9,121,292)
	104學年度	(11,049,793)
	105學年度	(4,170,224)
	106學年度	(9,163,274)
	107學年度	(13,390,262)
至107學年度止累積盈餘-賸餘款權益基金		82,615,594

十九、關係人交易：無。

二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無。

二十一、重大期後事項：無。

二十二、重大災害損失：無。

二十三、舉債指數計算表：

本校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計算舉債指數。

一〇八學年度舉債指數計算表如下：

項目	金額
一、貨幣性負債	
（一）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0
（二）短期債務	0
（三）應付款項	1,772,574
（四）代收款項	91,078
（五）其他借款	0
（六）長期銀行借款	0
（七）長期應付款項	0
（八）應付退休金	0
（九）存入保證金	108,00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1,971,652
二、貨幣性資產	
（一）現金	50,000
（二）銀行存款	58,258,908
（三）短期投資	4,951,592
（四）應收款項	51,742
（五）長期投資	0
（六）長期應收款項	0
（七）特種基金	370,044
（八）投資基金	7,719,856
（九）存出保證金	6,000
貨幣性資產小計（B）	71,408,142
三、借款淨額（C=A-B）	(69,436,490)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10,056,630)
五、舉債指數C / D （取小數點二位）	0

註：借款淨額若為負值，舉債指數以零計算

二十四、其他：

(一)依教育部中部辦公室89年4月11日89教中(會)字第89504650號函應行揭露事項：

1. 本校所有收入均存入金融機構開設之專戶，提款時均以支票為之，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會同簽名或蓋章，截至報告日止，均已依規定辦理。
2. 本校以前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並未以私人戶頭或學校戶頭存於校外，亦無未入學校決算之情形。

(二)本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均已列入財產管理並運用於教學活動。

(三)本校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明細如下：

第16屆職稱	姓名	專任董事任期	支領性質	一〇八學年度	一〇七學年度
				金額	金額
董事長	洪○森		出席及交通費	\$ 40,000	\$ 50,000
董事	許○賢		出席及交通費	40,000	382,476
專任董事	鄭○方	108.3-112.3	專任董事報酬	413,499	20,000
董事	吳○齊		出席及交通費	10,000	40,000
董事	李○典		出席及交通費	40,000	40,000
註1	X		出席及交通費	0	20,000
董事	蔡○盈		出席及交通費	40,000	50,000
註1	X		出席及交通費	0	20,000
董事	李○賢		出席及交通費	10,000	10,000
監察人	李○堉		出席及交通費	40,000	20,000
合計				\$ 633,499	\$ 652,476

註1：林○芝及蔡○鵬，屬第15屆董事，皆無任職第16屆董事。

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

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民國一〇八學年度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民國一〇八學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查核竣事。查核期間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就貴校之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制度及處理程序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惟此等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因此有關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之防範，仍有賴學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校務，不斷檢討改進，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性與可靠性，並保障財產之安全。

本會計師於本次抽核檢查及評估之過程中，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等規定訂定會計制度，並依照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來訂定內部控制，且定期稽核、控制並改善。業經本會計師抽核尚無發現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而應行改進之事項。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楊尚憲

楊尚憲



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六日

財務報表查核注意事項說明

民國一〇八學年度

私立正義高級中學民國一〇八學年度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予以查核完竣，有關查核應注意事項，茲說明如下：

一、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檢查該校之內部控制制度並加以評估，以決定可依賴之程度及抽查之方式、程度及時間，作為擬定各科目查核程序之依據，並抽查評估其會計業務是否依有關規定辦理。

二、對於上述教育部頒佈之「注意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財務報告檢查表

108學年度適用

第一部份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 收入事項	
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此事項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低列）？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科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入學校專戶？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科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科目列帳？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無以前年度或當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存放，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二) 成本與費用事項	
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 (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 (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1,0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有關三節慰問金、年終獎金等非屬專職報酬給與項目均不得支領。)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7.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學校法人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1. 檢查事項： 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此事項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1項及第2項規定，學校法人董事會聘雇之辦事人員，相關聘雇人事費用，是否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及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4.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或於其所設學校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6.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之業務費，是否無隱藏學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三) 資產事項	
2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或依據教育部109年3月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13862B號令出租不動產，係學校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服務其教職員及學生之生活所需，依學校章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之決議，將校園部分空間規劃設置便利商店、員生消費合作社、書店、影印店、校舍建築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或其他相關設施，在不妨礙學校發展或校務進行之原則下，免依私立學校法第49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學校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是 【V】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校提供場地予億祥商行經營合作社，合約已於109年7月15日提報第16屆第8次董事會議追認通過，並依規定積極辦理中。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此事項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4.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參照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 (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 (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5.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6.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 (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教育部中華民國101年12月12日部授教中（二）字第1010604871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8.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2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 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 表列項目： (1)學校累積盈餘為(\$82,615,594)，其1/2(\$41,307,797)為「可投資及流用額度上限」； (2)董事會通過可投資及流用金額為(\$20,000,000)【含累積可投資金額(\$20,000,000)及可流用金額(\$ 0)】； (3)學校投資基金餘額(\$12,671,448)，占獲准通過累積可投資金額(\$20,000,000)【為獲准可投資額度上限(\$20,000,000)+部分特種基金指定列入投資基金(\$0)】百分比為(63.36%)，學校尚可再投資或超投資(以負號表達)之總金額為(\$7,328,552)。 註：1.「學校累積盈餘」係以「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及「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計算填列。 2.學校投資基金餘額含括國內上市、上櫃公司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投資基金專戶存款及以上各項目相關應收利息(股利)。 3.「獲准可投資額度上限」係「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98年2月4日修正施行前，經董事會通過投資金額，加計98年2月4日修正施行後，經董事會通過，並報法人主管機關同意增加之投資金額。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0.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購買外幣以賺取價差之情事。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報廢財產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7.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定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38. 檢查事項： 查核土地、建物所有權狀(或謄本)之地段、地號、面積、所有權人、持分等資料是否與財產目錄相符及財產目錄取得成本是否與會計帳載相符？是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設定抵押權或其他負擔情形？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四) 負債事項	
3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查核結果：【V】是 【】否 註：1. 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 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 3. 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計算結果：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一、借款淨額={ -69,436,490 } 二、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10,056,630 } 三、舉債指數 = { 0 }	
4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借款之情事 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借款之情事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2.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非新設私立學校且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3. 檢查事項： 以學校名義向學生收取之各項代辦費收入(代收款項)，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11點規定於每學期結束後將向學生收取費用檢核表逐級核章併相關佐證資料(含完整帳冊、憑證、採購簽核紀錄、驗收證明等)留存備查？於學期結束代辦業務完結後，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3點規定將賸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餘款退還學生？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勾選否者，請於補充說明敘明與規定不符之收費項目及學校辦理情形。) 補充說明：	
(五) 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	
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有關規定？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0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單一採購個案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半數以上，但金額未超過100萬元。故無適用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程序。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六) 其他	
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	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查核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108/8/21、臺教授國字第1080087353號	
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檢查結果：【V】是 【 】否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檢查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與教學有關之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 查核結果：【 】是 【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與教學有關之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3.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	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 檢查結果：【 ☐ 】是 【 ☐ 】否 【 ☒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與教學有關之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			
5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及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含一致規定所定之各類決算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含財務報告及查核附表或財務報告檢查表)。以上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計室網頁連結查詢【網址： http://accounting.tcavs.tc.edu.tw/main/index.asp 】點選各校財務報表\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檢查結果：【 ☒ 】是 【 ☐ 】否 【 ☐ 】不適用 (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109年9月25日		複核結果： 【 ☒ 】同意 【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5. 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 ☐ 】是 【 ☐ 】否 【 ☒ 】不適用 補充說明：上學年度查核無建議改善事項		複核結果： 【 ☒ 】同意 【 ☐ 】不同意 補充說明：	
56.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 ☒ 】是 【 ☐ 】否 【 ☐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 ☒ 】同意 【 ☐ 】不同意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查核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109年6月4日 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064503號	(一)經查核107及106學年度輔導課包括平日之延伸課程(第9節至第10節，17:40至19:30)及學生假日之輔導課，與「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	第9節至第10節課程乃本校因應家長需求開設之加深加廣	是

導實施要點」第五點「學校於學期中辦理之課業輔導...輔導課程結束時間不得逾十七時三十分...且不得於國定假日及例假日實施」之規定不符。另學校107及106學年度輔導課包括平日之延伸課程(第9節至第10節, 17:40至19:30)老師鐘點費為一堂課850元, 與「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第十一條:「...得依學校行政及經費使用情形, 於新臺幣四百元至五百五十元額度內支給。」之規定。	及增廣補強課程, 鐘點費亦由本校自訂之。 109學年度依規定辦理。	
(二)經查107及106學年度學校向學生收取之課業輔導費, 其中用於支付教師鐘點費部分未達課輔收費之80%, 惟剩餘費用亦未全數退還學生, 與「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第十點:「課業輔導費用支用項目及基準如下: (一)教師鐘點費:不得低於所收費用總額80%;其低於80%者, 剩餘費用應發還學生。」之規定不符。	下學年度將修正向學生收取之課業輔導費金額, 以合乎支付教師鐘點費不得低於所收費用總額80%規定。 109學年度依規定辦理。	是
(三)經查核學校107及106學年度暑假之課業輔導課程收取之金額為3,000-3,320元, 與「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六點:「...暑假收費上限為新臺幣二千四百元, 寒假收費上限為新臺幣八百元。」之規定不符。	暑假課業輔導課程, 將輔導課程上課總時數修正, 以合乎收費上限2,400元之規定。 109學年度依規定辦理。	是
(四)經查學校107及106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代辦費-書籍費, 金額分別為105,895元及129,283元, 其代辦費結餘款轉列雜項收入項下, 未退還給學生, 與「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三點:「...各項代辦費應專款專用, 如有剩餘款除冷氣使用及維護費得依第三款第三目規定辦理外, 其他項目均應於學期結束後四個月內退還學生。」之規定不符。	將兩學年度之學生造冊後, 進行退費, 並公告於2個月內辦理領取。	否
(五)學校107及106學年度提供場地予億祥商行經營合作社, 每月收取9,000元場地清潔費等	本校提供場地予億祥商行經營合作社	是

，合約期間為104年10月1日至106年9月30日及106年10月1日至108年9月30日，然場地出租未經董事會通過亦未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法人主管機關核准，與「私立學校法」第49條：「學校法人就不動產處分或設定負擔，應經董事會之決議，並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法人主管機關核准後辦理；其購置或出租不動產者，亦同。」之規定不符。	，每月收取9000元場地清潔費，實為水電分攤及設備維護費。 合約已於109年7月15日提報第16屆第8次董事會議追認通過	
(六)經盤點財產發現部分財產未黏貼財產標籤，與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內部控制制度-財產管理作業2.3.3「財產經分類、編號及登記後，均應黏貼「財產標籤」識別。」及2.3.3.2「凡屬教育部獎補助款購置財產，均應黏貼標示年度及教育部獎補助經費購置字樣標籤。」之規定不符。	已於日前將脫落財產標籤印製貼付完成。	是
(七)經查核發現學校有一台冰箱報廢，雖屬報廢品，惟仍具資源回收價值，然學校卻未建立報廢品後續處理之控管流程，致無法確認汰舊廢品之實物流向及變賣所得是否已完整入帳。	將其標示與造冊並製訂報廢品程序表。	否
(八)經查107及106學年度發放予教職員之績效獎金，未有經董事會核定或其授權核定之發放辦法作為發放之依據；另學校工友王O標、王O瑞每月領取(專業加給/學術研究費)8,000元，僅有校長核准之簽呈，亦未有經董事會核定或其授權核定之發放辦法作為發放之依據，與正義高中財團法人捐助章程第十三條第十一項：「董事會之職權如下...十一、...重要規章之審核及執行之監督...。」之規定不符。	1. 本校「績效獎金」為「年終工作獎金」裡的項目之一。 2. 年終工作獎金之發放係依據「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教職員工各項福利及獎金發放辦法」第4條：本辦法經董事會議通過後，授權由校長核定發放。 3. 因薪資結構於民國94年至95年實有做調整，當時程序未盡完備，爾後相關事項，將會依規定辦理。	否

(九)經查107及106學年度教職員之招生激勵獎金，分別為512,868元及234,543元，與董事會通過之發放依據「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教師年終工作獎金核發要點」計算分別應為452,466元及208,504元之規定不符。	招生工作艱鉅，故在核發金額上超出核定金額，其原因為：核定金額為當年預算編列時之估算金額，由於同仁皆相當用心及戮力招生，董事會同意加碼鼓勵。	否
(十)經查核學校教師出勤皆未撰寫出勤紀錄單，僅以授課簽到視為出勤紀錄，與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內部控制制度-2.1.2出勤紀錄：「教職員工因公出差或因故請假外，應照規定時間簽到及簽退。」並使用表單4.1「出勤紀錄單」之規定不符。	本校為改善出勤紀錄方式，推動出勤電子化，採用員工識別證結合高雄市政府E卡通方式，上下班皆須使用識別證刷卡，所以紀錄皆存放於雲端。依據本校內部控制制度2.1.2出勤紀錄：教職員工因公出差或因故請假外，應照規定時間簽到及簽退。 相關資料及辦理流程： 假別：公假(如假卡) 人員：輔導室叢○麒主任 時間：109年3月20日(五)8:00-12:00 事由：參加109年度友善校園推動國中適性輔導工作國民中學輔導主任工作坊 打卡時間：(如附件)13:14到校至16:44離校	是
(十一)經查核董事會開會時，每位出席董事支領出席費10,000元，均以現金支付，與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6條：「付	已於109年1月13日第16屆第6次董事會議通過調整本校內	是

	款時，除小額零用金外，以直接匯撥或簽發支票為之...」之規定不符。(學校內部控制定零用金金額為5,000元以下)	部控制制度及董事會內部控制制度之零用金額度為新臺幣1萬元整。	
	(十二)經核學校於民國108年2月25日第16屆第3次專任董事及監察人之薪資調整等董事會議案，有利益衝突者並未自行迴避，與「私立學校法」第81條「...董事、監察人、校長、職員...執行職務時，有利益衝突者，應自行迴避，...」之規定不符。	爾後遵照辦理。 惟第16屆第3次董事會議紀錄中，推舉鄭○方董事(以下簡稱鄭)為本會新任專任董事而進行投票表決；鄭有權利領票且進行投票動作，會議紀錄之決議說明第(4)點，僅說明當選本會新任專任董事之給薪方式，並未說明有實質調整之情事，故無迴避問題。	是
5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與關係人之間並無任何交易情形存在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58.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3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簽證會計師： 楊尚憲 			

第二部份
(會計師填報)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V】是 【 】否

三、本會計師經執行上述檢查評估工作，並無發現該校內部控制有重大缺失，惟由於本會計師之檢查工作僅係採抽樣查核，未必能發現所有錯誤，是以錯誤之防範仍有賴於學校管理當局不斷的檢討，期使內部控制更臻完善，以確保財務資訊之正確可靠性。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楊尚憲

楊尚憲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1段27號9樓

電 話：(02)25421833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924982 號

會員姓名：楊尚憲

事務所電話：02-25421833

事務所名稱：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99041279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一段 27 號 9 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85500391

會員證書字號：北市會證字第 219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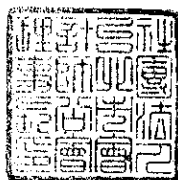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楊尚憲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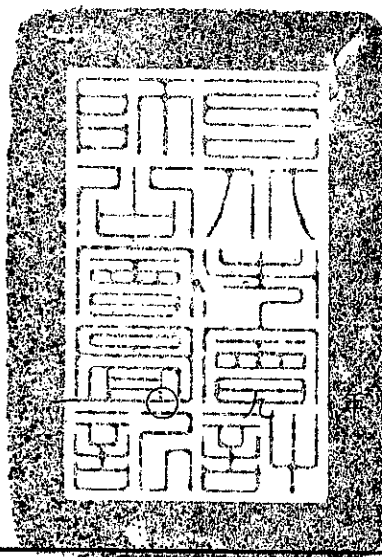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十 一 月 二 日



北市財證字第

號

裝訂線